**关于《杭州市钱塘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》的制定说明**

为进一步完善钱塘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形成机制，充分发挥价格杠杆作用，提高停车[资源配置效率](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8%B5%84%E6%BA%90%E9%85%8D%E7%BD%AE%E6%95%88%E7%8E%87/11064708?fromModule=lemma_inlink" \t "https://baike.baidu.com/item/%E5%85%B3%E4%BA%8E%E8%BF%9B%E4%B8%80%E6%AD%A5%E5%AE%8C%E5%96%84%E6%9C%BA%E5%8A%A8%E8%BD%A6%E5%81%9C%E6%94%BE%E6%9C%8D%E5%8A%A1%E6%94%B6%E8%B4%B9%E6%94%BF%E7%AD%96%E7%9A%84%E6%8C%87%E5%AF%BC%E6%84%8F%E8%A7%81/_blank)。钱塘区发改局起草了关于《杭州市钱塘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的制定说明，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1. 制定该办法的必要性

本管理办法对于提高钱塘区交通流畅度、优化停车资源配置、缓解交通拥堵等方面具有重要作用。

1. 制定依据

（一）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》、《浙江省定价目录（2022年版）》、《杭州市机动车停车场（库）建设和管理办法》等规定，结合我区实际，拟对我区内城市道路公共停车泊位收费标准制定为一级区域内白天（8时-20时）首小时内2元/辆·半小时，首小时后3元/辆·半小时，夜间（20时-次日8时）为5元/辆·次。二级区域内白天（8时-20时）为2元/辆·半小时，夜间（20时-次日8时）免费。实行政府定价的公共（专用）停车场为4元/辆·小时。

 （二）行政规范性文件应当自公布之日起30日后施行，载明具体施行日期，但因保障公共安全、社会稳定和其他重大公共利益需要，或者公布后不立即施行将有碍行政规范性文件执行的除外。《杭州市钱塘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》拟自文件公布之日起30日后施行。

三、征求意见情况

（一）向区交通局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、区综合行政执法局、区城发集团等多部门（单位）征求意见建议，并开展多轮研讨。

（二）2023年12月21日，组织召开了专家评审会，向与会专家征求意见建议。计划在杭州市钱塘区人民政府官网向社会公众征求意见。

 四、文件大纲

 《杭州市钱塘区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（征求意见稿）》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》、《浙江省定价目录（2022年版）》、《杭州市机动车停车场（库）建设和管理办法》等文件规定，结合我区实际，对辖区内城市道路公共停车泊位和政府定价的公共（专用）停车场收费标准进行制定。

 本文件从适用范围、定价形式、停车场收取停车费须具备的条件、停车场所经营服务者的职责、机动车停放者的职责、收费管理制度、监督管理、附件等八个模块展开，明确执行办法和相关措施。